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陳珮萱
電話：(02)7736-7825
電子信箱：phchen0113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三)字第11300293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文影本、研習簡章各1份 (A09000000E_1130029351_senddoc2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30029351_senddoc2_Attach2.ott)

主旨：為行政院辦理「挺身而進·女力交流—113年公私部門女性人才交流研習」案，請踴躍推薦女性同仁報名，並協助轉知相關機關（單位）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秘書長113年3月14日院臺性平長字第113500225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及培力女性參與公共事務之能量與意願，提升女性人才進入公共決策階層之機會，行政院院辦理本案研習，預計邀請政府機關政務人員、資深高階文官、相關領域專家學者及企業代表等擔任講座，提供包括國家重大政策介紹、政府組織運作與政策對話、傑出女性人才經驗分享等，研習內容摘要如下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113年7月16日（星期二）至18日（星期四），以及8月6日（星期二）至7日（星期三），共計5日，並視需要安排夜間課程最遲至19時45分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公務人力發展學院臺北院區（臺北市大安區新



生南路3段30號)。

(三) 研習對象：公私部門各個領域女性專業人才，並以環境、能源、科技、工程及建築等相關領域之一定職級以上女性為優先研習對象。

(四) 研習費用：公部門人員住宿、交通費用由服務機關負擔，其餘免費；私部門人員研習及餐食免費(交通自理)，住宿費每人每晚補助最高新臺幣(以下同)2,000元為限。

(五) 參與本活動並符合結訓資格者，核發結訓證明。

(六) 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13年4月15日止，方式如下：

1、請先至線上報名網址填寫報名資訊，公部門

(<https://reurl.cc/bDWglX>)；私部門

(<https://reurl.cc/RWYgYx>)。

2、線上報名完成後，請填寫紙本薦送同意書(詳簡章附表，公部門填寫【附表1】及私部門填寫【附表2】，每份1式3頁)，由推薦機關(構)首長、學校校長、事業單位負責人簽章、或經部門主管簽章及蓋公司章後，掃描後以電子郵件回復本院性別平等處邱先生，信箱cychiu3@ey.gov.tw、電話02-33567855，檔案名稱:機關名稱+人名，未完成程序者不予錄訓。另簡章及報名表可至本院性別平等會網頁(<https://gec.ey.gov.tw/>)最新消息下載。

三、本案研習僅接受機關(構)、學校或團體薦送，請踴躍推薦女性同仁報名，報名時須一併提供薦送同意書(同意書已列於簡章中)。



四、檢附113年度公私部門女性人才交流研習簡章1份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